

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中发展〔2022〕8号

关于申报 2023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的通知

各市及广德市、宿松县卫生健康委（中医药管理局），省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我省 2023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工作，根据国家中医药局中医药继续教育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申报 2023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的通知》（国中医药继教办发〔2022〕2 号）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申报途径

1.2023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采取网上申报的方式。需要新增申报账号者请与省中医药发展处联系。

2.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分为年度项目、备案项目，申报与备案条件见附件 1。拟申报单位登录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管理系统（网址：<http://zyjjgl.org.cn/>，以下简称服务平台），依据实际情况填写《2023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 2）或《2023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备案申请表》（附件 3）。

3.我处通过管理系统对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后，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继续教育委员会办公室。

二、项目申报要求

1.各申报单位要根据本单位的中医药优势特色、师资水平、培训能力和培训对象层次，在知识技能类、学习提高类、前沿进展类三类别中确定申报项目类别，确保项目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2.申报项目应以保证培训质量为前提，规模不宜过大，不得以营利为目的。学术会议、论坛、学术讲座等学术活动不得申请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各主办单位在服务平台上的集中申报时间为11月10-15日，之后系统将自动关闭，不再受理。各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要求，做好项目申报的组织工作。

联系人：祝劲松，联系电话：0551—62998560

电子邮箱：ahzyyfzc@126.com

地 址：合肥市包河区屯溪路435号。

安徽省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发展处

2022年10月28日

中医药发展处

